

四川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重要指示精神的通知

川爱卫发〔2023〕2号

各市（州）爱卫会、省爱卫会各成员单位：

近日，习近平总书记在爱国卫生运动开展70周年之际作出重要指示，李克强总理对爱国卫生工作作出重要批示，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做好爱国卫生工作指明了方向。全国爱卫会印发了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重要指示精神的通知》（全爱卫发〔2022〕5号），为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

示精神的贯彻落实，现就全省爱国卫生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。各地各部门（单位）要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，充分认识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意义，持续弘扬爱国卫生运动的光荣传统，把爱国卫生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切实加强各级爱卫能力建设和内涵建设，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。要进一步做好新时代爱国卫生工作，将爱国卫生运动作为从源头降低传染病传播风险，落实健康中国战略、推进健康四川建设的重要抓手。要坚持预防为主，聚焦爱国卫生薄弱环节和群众反映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创新机制和工作方式，以提升环境卫生质量、强化病媒生物防制等为重点，深入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治理。要不断总结推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的有效经验做法，扎实开展爱国卫生月、健康知识科普等活动，倡导“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”理念，引导群众自觉践行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，着力推动健康人群培育，涵养健康文化，以卫生健康“小环境”筑牢疫情防控“大防线”。

二、深化卫生城镇创建与巩固。各地各部门（单位）要将人的发展、需求和感受作为爱国卫生工作和其他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探索“以人民为中心”的城镇治理管理模式，以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。要对照国家和四川省卫生城镇评审管理办法与

新标准，结合实际，全面查找问题，大力开展专项整治，抓好问题整改落实，不断巩固提升卫生城镇创建成果。进一步压紧压实属地责任和各部门行业监管责任，建立健全卫生城镇长效管理机制，积极推动城市管理精细化、网格化、智慧化建设，推动城市管理从阶段性突击到日常管理的转变、从政府强力推进到制度良性运转的转变。

三、全面推进健康城镇建设。各地各部门（单位）要认真落实“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”的“大卫生、大健康”理念，全面开展健康城镇建设，将健康融入到城市规划、建设、管理全过程、各环节，营造健康环境，因地制宜、循序渐进推动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。规范全省健康细胞建设，鼓励各地结合自身经济发展水平、文化特点等，打造培育一批健康细胞建设特色样板。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，推动全社会健康环境改善、健康服务优化、健康教育普及和健康行为养成，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质量，为健康四川建设打下坚实基础。

四川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

2023年1月9日

